

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 函

地址：807025高雄市三民區同盟二路217號

承辦單位：文教發展組

承辦人：林欣怡

電話：073165666#66

傳真：073165366

電子信箱：shineep331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獅甲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客委教字第11330750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59214492_11330750100A0C_ATTCH1.png、
59214492_11330750100A0C_ATTCH2.png)

主旨：檢送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客語能力認證合格獎勵要
點2.0圖卡2份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利民眾了解旨揭要點獎勵辦法，請協助轉知所屬並公告
於貴單位網站。

二、詳細資訊可至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官網/公開資訊/
表單下載(<https://reurl.cc/NbQl8p>)查詢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(含私立學校)(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除外)

副本：



主任委員 楊瑞霞